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第一類投保單位 補充保險費簡介

報告單位：中區業務組承保一科

版本：1130724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中區業務組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CENTRAL DIVIS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報告大綱

- 一、法規導讀
- 二、案例講解
- 三、常見QA
- 四、補充說明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定義

雇主計收補充保險費之方式 (§34)

自行
計算

- 第一類第一日至第三目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每月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逾其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時，應按其差額及其前條比率計算應負擔之補充保險費，併同其依第二十七條規定應負擔之保險費，按月繳納。

無上、下限

按月繳納

不需申報



計算公式：

$$\left[\begin{array}{l} \text{單位每月支付} \\ \text{薪資所得總額(A)} \end{array} - \begin{array}{l} \text{受僱員工} \\ \text{投保金額總額(B)} \end{array} \right] \times 2.11\%$$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A項)

■ 薪資所得總額(A):50、79A、79B

所得格式代號 50

- 符合所得稅法第14條第1項第3類所定之薪資收入(凡公、教、軍、警、公私事業職工薪資及提供勞務者之所得)

所得格式代號 79A

- 依產業創新條例第19之1條，取得獎酬員工股份基礎給付並選擇緩課稅之所得

所得格式代號 79B

- 依產業創新條例第12之2條，以技術或享有所有權之智慧財產作價並選擇緩課稅之所得

※不拘發放形式：現金、禮券

※不論發放對象：公司員工、負責人、兼職人員

※不論發放性質：獎勵、補助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B項)

■ 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B)

內容說明

- **納入投保金額總額計算之對象：**
當月在該單位有領薪且有計收自付保險費之被保險人
- **投保金額總額計算不包含：**
雇主、代辦第6類投保者、轉出、停保、留職停薪者

查詢方式

- ◆ **繳款單正面：**
保險費計算表下方，「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
- ◆ **多憑證網路平台：**
各類明細表申請/G1投保金額總額明細表報表檔案。
- ◆ **投保單位申請電子繳款單及明細表申請補寄繳款單及各類明細表申請/投保單位保費計算明細表**
- ◆ **補充保險費網路明細申報及列印繳款書系統：**
投保金額總額查詢申請

投保單位補充保費：(薪資所得總額A－**受僱者投保金額B**) ×2.11%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B項)_繳款單正面

414
臺中
樂陽

收件人：
代表人：

投保單位代號：
1510146977022453

0交寄 6580
(u03012r)

U03012R (EB1LL) 全民健康保險112年 05月保險費計算表

	自付金額	單位負擔金額
本月保險費	\$ 7,381	\$ 6,912
追溯沖抵補收保險費	\$ -10,908	\$ 0
上月退費餘額抵本月保費	\$ 0	\$ -3,527
本月保險費結餘留待沖抵逾期未繳或次月保費	\$ 0	\$ 0
總計本月實際應繳保險費	\$ 3,385	\$ 6,912

1. 本月計費人數：被保險人：6人，眷屬：3人，免計費眷口數：0人
 2. 保費受補助者：全額：0人，0元，1/2：0人，0元，1/4：0人，0元，其它：0人，0元
 3. a. 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共：141,900元，b. 追溯調高共：0元，c. 追溯轉出共：0元
 d. 追溯薪調調高：0元，e. 追溯薪調調低：0元，受僱者每月投保金額總額(atb+ctd-e)
 合計：141,900元【本金額供計算投保單位(屬主)補充保險費參考之用】
 4. 歡迎利用本署「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或「投保單位申請電子繳款單及明細表」
 下載保費明細表【全球資訊網：<https://www.nhi.gov.tw/>網路櫃檯/承保網路櫃檯/投保單位】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繳款單
 繳款人：
 繳款項目：112年5月保險費
 應繳金額：轉帳戶

自動轉帳帳號：0000048312*****
 本月應繳保險費將於繳款期限次月15日之112年 7月15日(遇例假日順延)，
 逕由約定之帳戶或信用卡扣收，請確認存款足夠或信用卡可正常扣款，以維權益。

金融機構或郵局繳費免收手續費；便利商店繳費以3萬元為限，且需自付手續費。
 逾期或無足額存款可扣款者可利用ATM或網路繳費鍵入資料：
 銀行代號：004 轉入帳號(銷帳編號)：4595

代收機構收訖章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繳款單
 繳款人：
 繳款項目：112年5月保險費
 應繳金額：3,385元轉帳

自動轉帳扣款日：
 112年 7月15日(遇例假日順延)

繳款單編號：
 洽詢電話：(04_)22583988轉6203
 中區業務組邱小姐(先生)
 列印日期：112年6月14日

代收機構收訖章

1. 本月計費人數：被保險人：6
2. 保費受補助者：全額：0人
3. a. 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共：141,900元
 d. 追溯薪調調高：0元，e. 追溯薪調調低：0元
 合計：141,900元【本金額供計算投保單位(屬主)補充保險費參考之用】
4. 歡迎利用本署「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或「投保單位申請電子繳款單及明細表」
 下載保費明細表【全球資訊網：<https://www.nhi.gov.tw/>網路櫃檯/承保網路櫃檯/投保單位】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B項)_保費計算明細表

報表編號: u03013r
 程式代號: u03013r
 組別: 中區業務組
 保費開單年月: 112/05
 單位代號:
 單位名稱:

投保單位保費計算明細表

列印日期: 112/06/19
 總頁次: 1
 頁次: 1

投保金額 /平均 保險費	被保險人/ 眷屬姓名	出生 身分 日期	異動 別	計費註記	—本月保費—		—追溯更正調整保險費—		自付保費 合計		
					自付	單位負擔	追溯 異動	計費 起始 年月		自付	單位負擔
26,400	王	L12180	218	2	409	1,286	0	0	409		
	蘇	L22101	910	2	409	1,286	0	0	409		
	陳	L22523	901	2	409	1,286	0	0	1,636		
	：	B12512	524		409	0	0	0	0		
	：	L12180	101		409	0	0	0	0		
	：	L12619	028		409	0	0	0	0		
	林	N22118	201	2	409	1,286	0	0	409		
36,300	陳	M12108	821	2	563	1,768	0	0	563		
76,500	陳	B12265	117	1	3,955	0	薪調	11203 11203	-10,908	0	-6,953

本月計費人數 : 被保險人 6人, 眷屬: 3人; 免計費眷口數: 0人 保險對象具有保費補助資格者:

本月保費 : 被保險人自付 7,381元, 投保單位負擔 6,912元, 合計 14,293元 全類: 0人 0元

追溯沖抵補收保費 : 被保險人自付 -10,908元, 投保單位負擔 0元, 合計 -10,908元 1/2: 0人 0元

退費餘額抵本月保費 : 0元 1/4: 0人 0元

本月保險費結餘留待沖抵逾期未繳或次月保費 : 0元 其它: 0人 0元

總計本月實際應繳保險費: 3,385元

身分別說明:
 1: 雇主或自營業主 2: 一般(包括受雇者、榮民、或地區人口) 3: 專技1 4: 專技2 6: 育嬰

投保單位計算補充保險費參考用:
 a. 受雇者投保金額總額共: 141,900元, b. 追溯轉入共: 0元, c. 追溯轉出共: 0元
 d. 追溯薪調高: 0元, e. 追溯薪調低: 0元; 受雇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 = 141,900元(a+b-c+d-e)

轉入共: 0元, c. 追溯轉出共: 0元

受雇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 = 141,900元(a+b-c+d-e)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案例分享(一)

案例 當月薪資所得總額未超過當月投保金額總額

A公司僱用100名員工，113年1月之投保金額總額為300萬元，當月發給相關人員薪資所得總額 299萬元。

$$\left[\begin{array}{cc} \text{單位每月支付} & \text{受僱員工} \\ \text{薪資所得總額(A)} & \text{投保金額總額(B)} \end{array} \right]$$

$$(2,990,000 < 3,000,000)$$

★當月薪資所得總額未超過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
無需扣繳補充保險費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案例分享(二)

案例

C公司於113年1月發放員工薪資300萬元、年終獎金200萬元、兼差人員薪資15萬元、支給講師費3千元。C公司113年1月受僱者之投保金額總額為350萬元。

說明：

$$\left[\begin{array}{l} \text{單位每月支付} \\ \text{薪資所得總額(A)} \end{array} - \begin{array}{l} \text{受僱員工} \\ \text{投保金額總額(B)} \end{array} \right] \times 2.11\%$$
$$= (5,153,000 - 3,500,000) \times 2.11\%$$
$$= 34,878 \text{ 元}$$

(A) 300萬+200萬+15萬+3千=5,153,000

- ★每月薪資所得總額不限於僅支付員工薪資
- ★C公司應於113年2月底前向健保署繳納補充保險費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Q&A

Q

一、補充保險費雇主之投保金額為何不能扣除？

二、發放給未在單位加保的兼職人員薪資，除代扣兼職補充保險費，為何又要列入計算單位補充保險費呢？

A

1. 雇主為第1類第4目被保險人，依健保法第20條規定，以其營利所得申報投保金額，故雇主另領有薪資所得格式代號「50」，其薪資列入當月薪資所得總額計算。
2. **雇主**非健保法第34條規定之第1類第1目至第3目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的**受僱者**，故其投保金額不予計入投保單位之「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

1. 負擔主體不同。
2. 未投保人員之薪資為代扣保險對象之兼職補充保費；而其薪資則併入當月給付薪資總額，另計算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Q&A

Q

三、單位補充保險費繳納年度、類別錯誤、財稅資料有誤，應如何更正？

四、投保單位因預算程序等問題，以致有延後給付薪資情形，造成給付薪資當月支付薪資總額暴增，是否因此導致需繳交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A

1. 單位補充保費繳納年度、月份錯誤，填具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險費「繳款資料更正申請書」寄送本署申請更正。✖P. 20
2. 財稅資料有誤，請向國稅局申請註銷或更正，據以核計正確金額。

如因確有延後給付薪資情形，經舉證確實，得於給付薪資時，合併計算所給付薪資期間，其受僱者每月投保金額總額之差額，計收取補充保險費。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Q&A

Q

五、如果員工補辦追溯加保或調薪時，應如何歸戶計算？

六、有關無第一類第一日至第三目被保險人（受僱者）之投保單位（亦即僅雇主1人加保或依法可以不成立投保單位者）如何計算繳納投保單位之補充保險費？

A

單位補辦追溯加、退保或調薪時，影響前後月之受僱者投保金額及各該月份之單位補充保費，得依實際月份自行調整計算單位補充保險費。

1. 依健保法第34條規定，第一類第一日至第三目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每月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逾其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總額時，應以其差額及補充保險費率計算應負擔之補充保險費。
2. 如無第一類第一日至第三目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亦即僅雇主1人加保或依法可以不成立投保單位者），非健保法第34條所規範之投保單位，毋須繳納投保單位之補充保險費。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Q&A

Q 七、計算1月薪資所得總額時，是用1月份發放去年12月份之薪水還是用2月份發放1月份之薪水？

於**次月**發放薪資者(多數民間企業之作法)

113年1月(給付年月) **對應** 113年1月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

A. 薪資發放

*1月5日支付112年12月之薪資40萬元→**a**

*1月10日支付董監事車馬費及兼職人員工資共6萬元→**b**

*1月20日支付112年之年終獎金共60萬元→**c**

B. 113年1月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共348,000元

健保法第34條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1. $[(a+b+c) - \text{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 \times 2.11\%$

$= (40\text{萬} + 6\text{萬} + 60\text{萬} - 348,000) \times 2.11\% = 15,023\text{元}$

2. 113年1月之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健保署於113年2月20日所寄發之繳款單中提供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Q&A

Q

八、每月薪資給付日，如逢假日而提前或延後給付，致產生跨月給付之情形，如何計算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

九、勞工退休自提6%是否列入投保單位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計算？又其他免稅之薪資所得（每月一定時數內之加班費、伙食費）是否列入投保單位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計算？

A

每月薪資給付日，如逢假日而提前於假日前一日上班日或延後至假日後一上班日給付，致產生跨月給付之情形，該提前或延後給付之薪資得併入原應給付日所屬月份之薪資計算；另逢農曆春節而提前一週至二週跨月給付時，亦同。

- 1.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第55條規定，薪資所得總額指符合所得稅法第14條第1項第3類所定薪資所得（所得格式代號50、79A及79B）規定。
- 2.勞工自行提撥之退休金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伙食費及每月一定時數內之加班費，未列於所得格式代號50之薪資所得計算，故不列入投保單位（雇主）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計算。

講演鐘點費、授課鐘點費之差異

1125 「講演鐘點費」及「授課鐘點費」有何不同？

更新日期：110-10-06

這個問題分2點來說明：

1. 公私機關、團體、事業和各級學校，聘請學者、專家專題演講而發給的鐘點費，屬於「講演鐘點費」，如果這項收入和稿費、版稅、樂譜、作曲、編劇、漫畫等各項收入，全年合計數在18萬元以下，可以免納所得稅，超過18萬元部分仍然應該合併個人綜合所得課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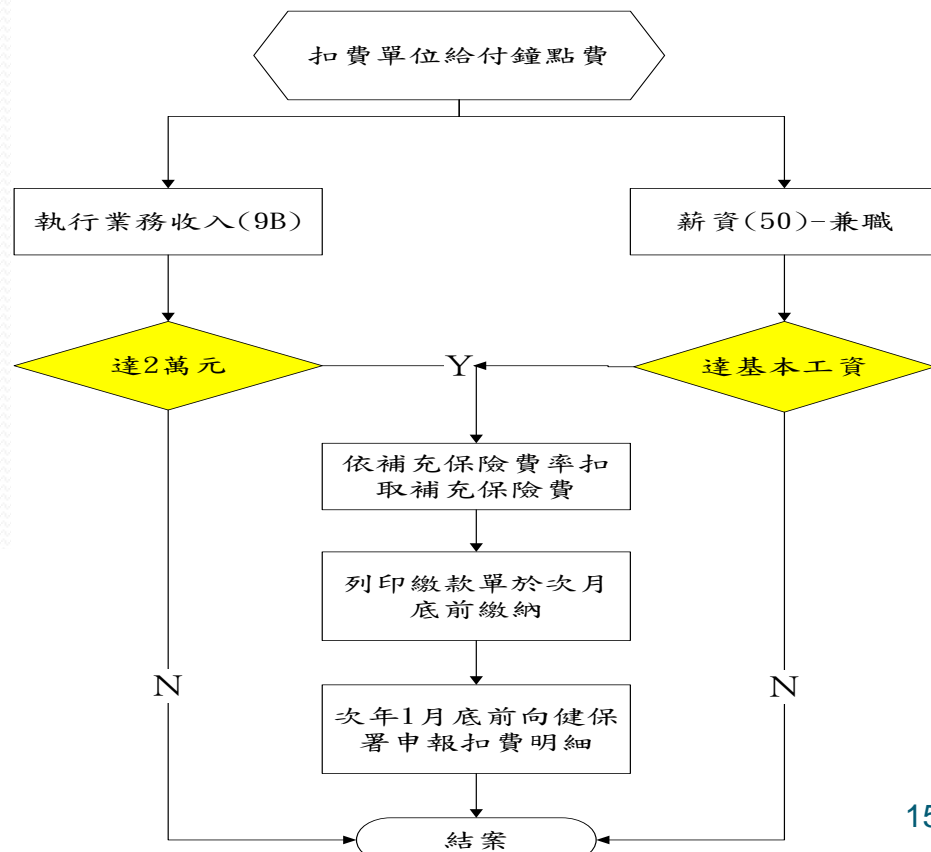
2. 公私機關、團體、事業和各級學校，開課或舉辦各項訓練班、講習會，或其他類似性質的活動，聘請授課人員講授課程所發的鐘點費，屬於「授課鐘點費」，這項鐘點費是薪資所得的一種，所得人必須把這項所得併入薪資所得申報；上面所說的授課人員並不一定要具有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或教員的身分。

(財政部74年4月23日台財稅第14917號函)



<https://gov.tw/HT2>

鐘點費-補充保險費流程圖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申報書

格式	機關	檔案編號
	B49	
扣繳單位稅籍編號		
[Redacted]		
扣繳單位地址之房屋稅籍編號 (請依房屋稅繳款書上列印之稅籍編號填寫)		
[Redacted]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申報書

本單位自107年01月0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
 給付各類扣繳暨免扣繳所得資料如下：

扣繳	統一編號	[Redacted]
	名稱	[Redacted]
單位	地址	[Redacted]
	扣繳義務人	[Redacted]

區分 (適用者以V表示並分別填寫本申報書)	項別 所得類別及代號	個人 (1)				非個人 (2)			
		份數	起訖號碼	給付總額(含免扣繳部份)	扣繳稅額及股利或盈餘抵繳稅額	份數	起訖號碼	給付總額(含免扣繳部份)	扣繳稅額及股利或盈餘抵繳稅額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2.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在境內設有營業場所營生之利事業	薪資	3	102 A0000000-A0000101	9,428,444	0	-	-	-	-
	執行業務報酬	21	-	-	-	1	A0000103-A0000103	30,000	-
	一般(稽徵機關抽解)稿費等項	22	-	-	-	-	-	-	-
	利息	4	-	-	-	-	-	-	-
	租賃	51	1 A0000102-A0000102	240,000	0	-	-	-	-
	權利金	52	-	-	-	-	-	-	-
	87年度或以前年度股利或盈餘	11	-	-	-	-	-	-	扣繳
	87年度或以後年度股利或盈餘	12	-	-	-	-	-	-	抵繳
	其他	13	-	-	-	-	-	-	-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	8	-	-	-	-	-	-	-
	退職所得	9	-	-	-	-	-	-	-
	其他所得	A	-	-	-	-	-	-	-
	合計		103		9,668,444	0	1	30,000	扣繳 抵繳

份數	起訖號碼	給付總額(含免扣繳部份)	扣繳稅額及股利或盈餘抵繳稅額
102	A0000000-A0000101	9,428,444	0

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年、(○)月」各式憑單及信託所得申報書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詳說明八、九)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或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撥繳之款項，免計入薪資給付總額，該自願提(撥)繳金額共 0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中區業務組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CENTRAL DIVIS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非境內居住者各類所得扣繳憑單

編號 A-2

利息所得存款帳號

編號：

中華民國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The Republic of China
(非境內居住之個人、外僑及大陸地區人民、單位專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名稱								
	地址								
	扣繳義務人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Category of Income (請打，不同類別應分開填寫)			
50 薪資 Salary (XXX年XX月XX日給付) 50C 薪資 Salary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 XXX年XX月XX日給付	利息 Interest 5A 金融業利息 5B 其他利息	9A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執業類別或代號 ()	93 退職所得 Severance & Retirement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租賃 Rental 固定資產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L 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J 其他 () 非固定資產 <input type="checkbox"/> K 債券租借 <input type="checkbox"/> I 其他 ()	營利所得 Dividend 54 <input type="checkbox"/> 86 年度或以前年度股利或盈餘 54F <input type="checkbox"/> 87 年度或以後年度股利或盈餘 所屬分配次數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 () 次 54Y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9B 稿費及講演鐘點費等 7 項 98 <input type="checkbox"/> 非自行出版 99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出版	98A <input type="checkbox"/> 跨境銷售電子勞務所得 Income From Selling E-Services Across Borders 97 <input type="checkbox"/> 受贈所得 95 政府補助款 <input type="checkbox"/> A 實報實銷 <input type="checkbox"/> B 非實報實銷 94 <input type="checkbox"/> 員工認股所得 9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53 權利金 Royalty		91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 Prize & Reward	

所得人 Name of Taxpayer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參背面說明填寫)								
----------------------	---	--	--	--	--	--	--	--	--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居住地國或地區代碼 Tax Jurisdiction Code (參背面說明)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人出境章戳日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 183 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稅務識別碼 Tax Identification Number (TIN) (參背面說明)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參背面協定代碼)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自年月 From Year Month 至年月 To Year Month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A×B)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 (D=A-C) Net Payment	依勞退條例或教職員退撫條例自願提(撥)之金額(E) The voluntary pension contribution
		年度	(A) 結算申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bov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B) 照所得扣繳率標準填報 <input type="checkbox"/> 通用租稅協定上開稅率 (參背面說明三)	(C) 扣繳稅額至元為止	(D) 本欄數字係供參考 請扣繳義務人填寫

租賃房屋坐落地址或租賃土地地段號	稅籍編號 (請依房屋稅繳款書上列印之稅籍編號填寫)								
------------------	---------------------------	--	--	--	--	--	--	--	--

掃瞄編號 ※本欄請勿填寫或蓋章	備註 第 1 聯：報核聯 通報所在地稽徵機關運用								
--------------------	-----------------------------	--	--	--	--	--	--	--	--

※填寫前請詳閱第 1 聯背面填報說明。
※本聯應直接以黑色原子筆填寫，不得移作複寫。
※本單如有匿報短扣情事，扣繳義務人願依法受罰。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欄薪資給付年月之填寫方式，請詳閱背面填報說明八。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常見錯誤(一)

A 薪資所得總額計算錯誤

1. 以為獎金超過4倍才要列入薪資所得總額。
2. 不應列入而誤計：免稅及其他所得等非所得稅代號「50」。
3. 應計入而未計：負責人、兼職人員薪資。

B 投保金額總額計算錯誤

育嬰留職停薪期間的投保金額不可計入。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_常見錯誤(二)

C 其他

1. 僅雇主1人加保之投保單位毋須繳納投保單位之補充保險費(§34)
2. 薪資給付年月與投保金額總額年月對應不一致。
3. 不同部門掌握不同給付項目、或不同分廠各自計算補充保險費，若未能整合，易造成漏繳費或重複繳納。

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列印錯誤更正

※溢繳或繳錯類別自行調整亦同

案例說明

健康公司於113年4月30日繳納113年3月單位之補充保險費4,100元，因該筆繳款實際上包含兼職所得1,100元及單位補充保險3,000元。因此，該公司發生繳款資料錯誤情事，應填寫『補充保險費繳款資料更正申請書』（如範例），向健保署辦理繳款資料更正。

填寫範例：

全民健康保險
補充保險費繳款資料更正申請書

日期.....年.....月.....日

繳款單位 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	8	7	6	5	4	3	2	1	請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單位名稱	健康公司								
	投保單位代號	1	2	3	4	5	6	7	8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項次	繳納日期	原繳款資料			正確繳款資料					
		給付類別	給付年月	金額	投保單位代號/ 扣費單位統編	給付類別	給付年月	金額	備註	
1	1130430	61	11303	4100	123456789	61	11303	3000		
2					87654321	63	11303	1100		
3										
4										
5										
6										
※當投保單位或扣費單位因誤填列補充保險費繳款書而發生繳款錯誤情事時，得檢具本更正申請書及原繳款收據聯影本(若誤繳不同單位之補充保費須檢具原繳款收據聯正本)，向健保署轄區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中區業務組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CENTRAL DIVIS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二代健保專區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1

網站導覽 | 兒童版 | 意見信箱 | 廉政園地



關於健保署 健保服務 健保資料站 健保法令 **重要政策** 網路櫃檯 便民服務 健保表單下載 影音文宣 最新消息

- 大學院校學生實習作業
- DRG住院診斷關聯群支付制度
- 菸害與菸捐
- 醫療資源不足改善專區
- 全民健康保險保險人資訊整合
應用服務中心
- 全民健康保險研究資料庫結案
作業
- 二代健保**
- COVID-19就醫權益與因應作
為

2

3

● 補充保險費作業區

● 補充保險費試算

● 書表及檔案格式

● 法案內容

● 說帖

● **Q&A**

● 實例說明

● 影音文宣

● 簡報及實務手冊



補充保險費作業區

■ 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列印或郵寄申請



衛生福利部
中央健康保險署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二代健保 從心開始

健保用心 讓您安心



回本署首頁

※請於列印繳款書前確認

投保單位及扣費單位

作業說明

[補充保險費扣繳及申報說明](#)

[滯納金試算工具](#)

[常見申報問題](#)

申報及繳納作業

使用憑證

健保卡/自然人憑證/單位憑證

[新手上路](#)

[補充保險費網路明細申報及列印繳款書系統](#)

[操作指南](#)

免憑證

[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列印或郵寄申請各類所得](#)

[各類所得扣繳補充保險費明細申報作業](#)

[各類所得扣繳補充保險費媒體檔檢核程式\(111/12/7更新-New!!\)](#)

MD5 驗證碼：6CF38D67BC42573EB9B78B0A8757E20A

一般民眾

個人健保資料網路服務作業

[登入系統](#)

[功能說明](#)

免憑證

補充保險費作業區

■ 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列印或郵寄申請

注意事項：

1. 所得類別為獎金、兼職所得、執行業務收入、股利所得、利息所得，僅限列印給付年月109年01月至110年12月之繳款單
2. 所得類別為租金收入，僅限列印給付年月109年01月至112年03月之繳款單。

61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單位繳納(本月薪資總額-本月投保金額總額)*費率時使用〕

62逾當月投保金額四倍部分之獎金扣繳補充保險費繳款書

63非所屬投保單位給付之薪資所得(兼職所得)扣繳補充保險費繳款書

65執行業務收入扣繳補充保險費繳款書

66股利扣繳補充保險費繳款書

67利息扣繳補充保險費繳款書

68租金扣繳補充保險費繳款書

保險對象各類所得
(§31)

補充保險費作業專區

■ 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列印或郵寄申請

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繳款書列印或郵寄申請

訊息列：

注意事項： 僅限列印給付年月112年01月至113年12月之繳款單。 輸入投保單位代號

會直接帶出單位名稱

投保單位代號

投保單位名稱

聯絡人電話

給付年度

113 給付月份

應繳補充保險費金額

((本月支付薪資總額-本月投保金額總額)*費率)

輸入電話、給付年月、
應繳金額、驗證碼

費率：給付年月110年1月起 2.11% (105年1月~109年12月1.91%，104年12月前2%)。

提醒：投保單位(雇主)繳納之補充保險費，不需另申報扣費明細資料。

驗證碼

~~19223~~

語音服務

請輸入上方驗證碼

選擇“列印”
或“申請郵寄”

列印

申請郵寄繳款書

網路繳費

清除

回上頁

～謝謝聆聽～

健保諮詢服務專線

0800-030598或
4128-678(手機請加02)

服務據點	電話	地址
中區業務組	(04)2258-3988	407666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66號
豐原聯絡辦公室	(04)2258-3988	420001臺中市豐原區瑞安街146號
沙鹿聯絡辦公室	(04)2258-3988	433022臺中市沙鹿區福鹿街16號
彰化聯絡辦公室	(04)2258-3988	500023彰化市中華西路369號3樓
南投聯絡辦公室	(04)2258-3988	542007南投縣草屯鎮中興路126號